

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标书审核专用章

招标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 日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1.招标项目基本情况及要求	3
2.招标程序中的主要时间节点	5
3.投标文件提交成果及要求	6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件	9
1.总则	11
2.招标文件	11
3.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4.投标文件的提交	13
5.评标及开标	14
6.确定中标人	16
7.其他	16
第三章合同文件	17
第四章：项目任务书	1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资信标	1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技术标	31
第七章 报价文件格式---商务标	33
★报价一览表	34
第八章 资格审查件及评标事项	36
1.资格符合性审查	36
2.资信技术商务评估	3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拟就【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组织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质要求并能提供相关服务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二、项目简介：本工程为盐坝高速下盐梅路匝道路段景观飘带造型灯带设计、制作、安装一体化项目。项目规模为平面投影总长度约 371.11 米的双线交错连续波浪形发光飘带装置。服务内容：详见本招标文件附件 1：《项目招标任务书》、招标文件须知前附表及合同相关条款约定。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合伙制企业或其他组织，具有经营相关业务能力并满足法定要求；
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超过 2 家，联合体牵头方须为施工单位；
3. 投标人设计资质：须具备照明工程设计专项（或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或以上资质；
4. 投标人施工资质：须具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或 市政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5. 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须在有效期内；
6. 项目施工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或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在有效期内，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
7. 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备照明设计专业（或 风景园林专业、电气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8. 投标人业绩：投标人提供近 5 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内至少一个已签约实施的户外装饰景观亮化类项目施工业绩。

四、本项目投标限价：不高于 100.00 万元，大写：壹佰万元整。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请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于 2026 年【9】月【1】日-2026 年【9】月【7】日（北京时间，下同），通过网站（深圳阳光采购平台）自行获取招标文件。深圳交易集团（深圳阳光采购平台）：<https://ygcg.szexgrp.com/>

六、本工程 接受 ☒ 不接受 ☐ 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七、评标方式：综合评分法

八、投标文件递交：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9】月【7】日 12:00。

递交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展示服务中心 4F405 室，朱海宁 18588864388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6 年【9】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招标项目基本情况及要求

表 2-1 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项目名称	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
2	项目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4	招标限制	本项目接受 ☒ 不接受 ☐ 联合体投标
5	服务周期	施工期为自本项目合同签订后通知进场日后 60 个日历天，具体进场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6	服务内容	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工作：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造型灯实施平面投影总长度约 371 米，具体工程内容包括： （1）本项目的深化设计：包含照明工程所需的机电管线深化设计、控制系统深化设计、结构抗风计算、波浪展开长度计算、施工节点详图等；深化设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费用中。上述深化设计图需得到设计和甲方的认可后方可实施。 （2）负责招标清单范围的景观飘带造型灯工程内造型灯主体（含不锈钢骨架、透光蒙皮）、灯具、管线槽等的制造、供应及安装，管线的预留预埋工作。 （3）景观飘带造型灯工程的调试、验收。 （4）样板段施工：乙方在深化设计经甲方书面确认后，须按经确认的深化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完成样板段施工，样板段须完整呈现一个波峰+一个波谷的起伏段落，位置由甲方现场指定。样板段经甲方验收合格并书面确认后方可进行批量施工。样板段验收合格前，乙方不得进行批量材料加工下单及批量施工。如乙方在样板段验收不合格的情况下擅自进行批量下单加工或批量施工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甲方不予支付，相关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样板段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另行计量计价。样板段验收合格后，样板段工程量计入最终结算。 （5）其他：本工程为盐坝高速下盐梅路匝道路段景观飘带造型灯的新建工程，中标单位须自行负责向深圳市交警部门及城管部门办理道路占用挖掘许可手续，并负责施工过程中破坏的绿化及路面的恢复工作，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详细服务内容见招标文件附件《项目任务书》。

7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合伙制企业或其他组织，具有经营相关业务能力并满足法定要求； 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超过 2 家，联合体牵头方须为施工单位； 3. 投标人设计资质：须具备照明工程设计专项（或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或以上资质； 4. 投标人施工资质：须具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或 市政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5. 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须在有效期内； 6. 项目施工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或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在有效期内，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 7. 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备照明设计专业（或 风景园林专业、电气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8. 投标人业绩：投标人提供近 5 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内至少有一个已签约实施的户外装饰景观亮化类项目施工业绩。
8	投标报价上限	本次报价小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大写：壹佰万元整。
9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否
10	是否讲标	☐ 否，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参加现场开标，并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疑进行现场答疑。 ☒ 是 采用讲标方式进行，各投标人重视讲标环节，开标前请提前准备好公司介绍（简化）、建议方案、工作重难点等的 PPT 讲标文件，并于开标当天准备好相应的电子讲标文件。讲标时间控制在 ☒ 6 分钟 ☐ 15 分钟 ☐ 20 分钟以内，答疑时间为 2 分钟。讲标人须是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因故无法出席，可由其指定___（项目技术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或其他能代表投标项目主要负责人）讲标，讲标人应出具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验原件）。
11	评标方法	综合评标法，以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候选人。 由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梅沙投资公司）组成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12	中标候选人数量	中标候选人数量不得超过 3 名，且不得超过提交投标文件数量的 1/2。 即： 若提交投标文件数量 < 3，不具备开标条件；

		若提交投标文件数量 ≥ 3 、 < 6 ，推荐中标候选人 2 名； 若提交投标文件数量 ≥ 6 ，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名。
13	定标方法	由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从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定标方式：采用票决制。 中标人确定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4	落标补偿费	不设补偿

2. 招标程序中的主要时间节点

表 2-2 项目主要时间节点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5	踏勘现场	√不组织 投标人自行前往现场考察。 地点：（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若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须自行承担在踏勘现场中发生的所有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相关的风险，且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招标文件发布	1. 时间：2026 年 9 月 1 日 10:00 至 2026 年 9 月 7 日 12:00 2. 请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于 2026 年【9】月【1】日-2026 年【9】月【6】日（北京时间，下同），通过网站自行获取招标文件或前往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领取（地址：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展示服务中心 4F405 室；联系人：朱海宁 18588864388）。 深圳交易集团（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https://ygcg.szexgrp.com/
17	招标文件答疑	投标人质疑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2 日 17:00 投标人提交质疑问题的方式： √递送书面文件至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展示服务中心 4F405 室） √其他：E-mail: zhuhn@szxmsi.com 电话：18588864388 注：质疑问题需书面形式提出并加盖公章。 招标人答疑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3 日 17:00 投标人获取答疑或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的方式： √投标人自行前往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答疑，或电话及邮件答疑。
18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12:00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展示服务中心 4F405 室）。

		投标文件递交联系人：朱海宁 18588864388 重要提示： 递交标书可由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投标员递交；投标截止时间为招标方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如采用快递投标，投标截止时间为招标方收到投标文件时间。
19	投标有效期	60 个自然日
20	评标会	评标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21	签订合同	30 个自然日内（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

3.投标文件提交成果及要求

表 2-3 项目编制成果及要求

22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组成： ☒ 资格审查文件 ☒ 资信标部分 ☒ 技术标部分 ☒ 价格标（商务标）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编制内容如下（详见第八章）： 1) 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人资质文件 5) 项目负责人资质文件 6) 投标人业绩证明文件 7)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8) 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说明：投标人提交的“资格审查文件”仅用于资格审查。
		资信标主要内容如下（详见第五章）： 1) 投标函 2) 投标承诺书 3) 拟投入本项目成员情况表 4)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简历表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8) 投标人业绩 9)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如有） 10) 获得奖项、证书一览表 11) 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说明：投标人提交的“资信标文件”仅用于资信评审。
		技术标主要内容如下（详见第六章）： 1) 本项目方案设计及深化设计 2) 本工程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3) 施工组织设计及进度计划 4) 售后服务与质保承诺 说明：投标人提交的“技术标文件”仅用于资信评审。
		商务标（详见第七章）： 1) 项目总体价格 2) 投标报价清单
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密封要求	1. 资格审查文件：正、副本各 1 份（共 2 份），密封于 1 个文件袋内。 2. 资信标：正、副本各 1 份（共 2 份），密封于 1 个文件袋内。 3. 技术标：正、副本各 1 份（共 2 份），密封于 1 个文件袋内。 4. 商务标：正、副本各 1 份（共 2 份），正、副本分别密封。 5. 以上投标文件共八份，全部文件须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封章及投标人单位章，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不予签收。 6. 投标文件正本及副本内容均需盖公章，副本不得直接采用正本复印件，投标文件内容未盖公章的以废标处理。 注：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技术标中，不得出现商务报价信息，且商务标文件必须单独密封，否则视作废标处理。
	联系人	朱海宁 18588864388

重要提示：

1. 本招标文件所示时间均为北京时间。“日”，若无特殊说明，均指日历天。
2. 投标人和人员不得挂靠承揽工程，中标工程不得转包及二次分包，一经发现此类情况，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或承包资格，并追究其责任。
3. 各投标人在投标时报经招标人认可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未经招标人的同意，不得擅自更换、撤离，否则需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及处罚责任。招标人对项目经理或项目其他成员认为不适宜的，中标单位有责任调整充实更得力的项目经理及其成员。

4. 施工单位务必落实主体责任，提高工地现场管理水平，以在建工程项目为单元规范落实“两制”工作，确保用工实名管理信息实现全员采集录入，实名考勤信息实时上传，农民工工资全额发放，确保“两制”数据全部上传至深圳市建筑业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平台”）。（施工标采用）
- 5、需提交拟派往本招标项目关键人员身份证、资格证书、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近一年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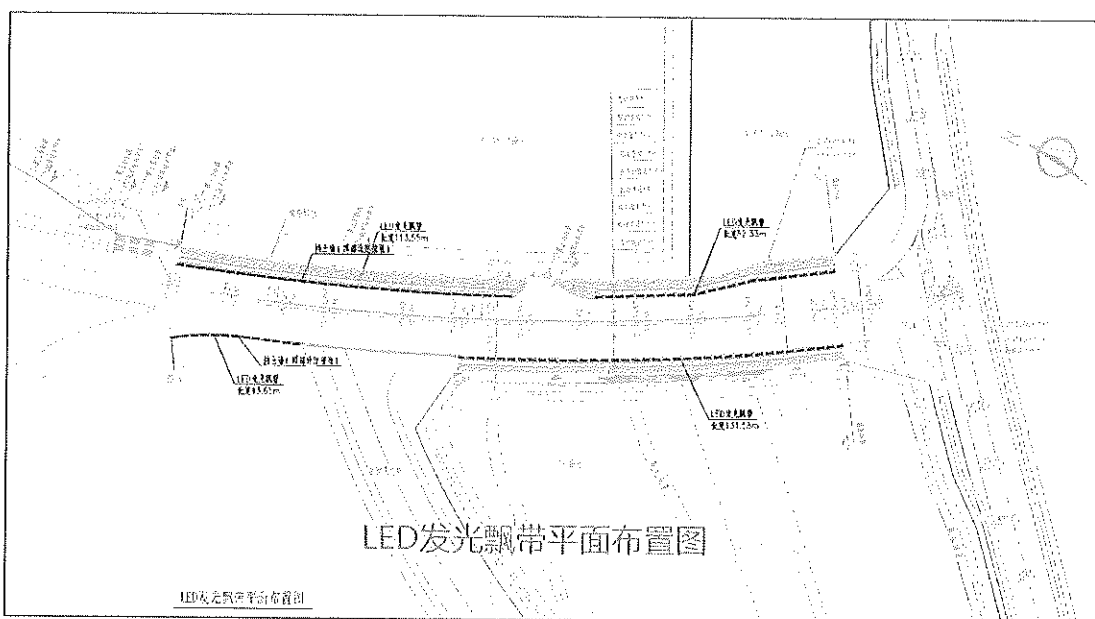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件

1、公司概况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为加快深圳市盐田小梅沙片区整体更新发展而成立的旅游综合开发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5 月，是深圳小梅沙文化旅游产业融资平台和投资主体，对小梅沙片区的核心资源进行开发、建设和运营统筹。

2、项目区位及基本情况

本工程为盐坝高速下盐梅路匝道路段景观飘带造型灯带设计、制作、安装一体化项目。项目规模为平面投影总长度约 371.11 米的双线交错连续波浪形发光飘带装置。





第三节 投标须知

1.总则

1.1 项目说明

1.1.1 项目名称：

1.1.2 项目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1.2 招标周期、范围、费用、内容

1.2.1 服务周期：见投标须知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

1.2.2 招标范围：见前附表；

1.2.3 费用限额：见前附表；

1.2.4 服务内容：见前附表；

1.3 资金来源

本招标项目已取得项目审批部门的批准，资金已落实，且能保证其顺利实施。

1.4 合格的投标人

投标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前附表所要求的相应规定。

1.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提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内容

2.1.1 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编制本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公开招标函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范本

第四章 项目任务书

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商务标）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技术标，资信标）

第七章 资格审查文件及评标事项

第八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

2.1.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完整。如有残缺，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3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否则，由此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

2.2.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若有任何疑问，应于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招标人质疑。

2.2.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将以补充文件的形式，于前附表规定的招标人答疑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所有投标人。

2.2.3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的内容不一致时，以补充文件为准；当补充文件之间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4 为确保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人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补充文件中予以明确。

2.3 招标会

2.3.1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规定或招标人书面通知的时间、地点，委派代表参加招标人主持的开标会。

2.3.2 投标人委派代表应随身携带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明。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3.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必须用中文书写。

3.1.2 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支持文件、印刷文献等若有另一种语言的，必须附中文译文。为便于理解投标文件，以中文译文为准；投标文件中的专业术语，须附中文注释。

如投标文件未附中文译文，该资料不予认可，由此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1.3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1 投标文件的组成见前表“表 2-3 项目编制成果及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应符合前附表的规定。投标有效期见前附表规定，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3.3.2 招标人因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人可以拒绝投标，招标人对退出

的投标人不作任何经济补偿。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在延长期内本招标文件的规定仍然适用。

3.3.3 已完成评标，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可要求中标候选人按规定延长其投标有效期。

3.4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3.4.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须使用本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

3.4.2 商务标编制内容详见“表 2-3 中第 22 条投标文件中的商务标主要内容”中的规定；商务标封面的右上角应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如果未标注“正本”的，则由招标人认定一本为“正本”。

3.4.3 投标文件提交成果及要求详见：“表 2-3 项目编制成果及要求”的规定。

3.5 投标文件的签署

3.5.1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名称（公章）”之处，应填写投标人的单位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3.5.2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代表（签名或盖章）”之处，必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名或盖章。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3.5.3 投标文件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4.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投标文件的份数、标记和密封

投标文件的份数，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正本、副本各一份，共八本。投标文件份数及密封要求详见表 2-3 中的第 23 条。

4.2 投标截止时间

4.2.1 投标人应根据“表 2-2 规定中的第 18 条”中的内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逾期概不受理。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应自行离开投标地点，不得逗留及影响他人递交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至投标文件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要求补充、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做必要修正或澄清除外。

4.4 截标时投标文件的数量要求

截标时递交标书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名的，招标人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暂停或继续开标和评标程序。如导致招标失败，招标人将不承担因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

5. 评标及开标

5.1 评标委员会职责

5.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5.1.2 评标委员会推举一名评标组长，主持评审工作，在评标过程中，负责人与其他成员有同等打分权。

5.1.3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审，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5.1.4 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裁决。

5.1.5 评标讨论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对投标文件发表专业、客观、公正的意见，意见不一致时应作进一步的讨论。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任何一个投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讨论或现场讲解时提出，评分结果确定后才提出的质疑，不可作为改变评分结果的依据。

5.2 评标及开标程序

评标及开标按以下步骤进行：

5.2.1 开标程序为先开资信标和技术标，开标会当天开商务标。资信标，技术标在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由招标人及投标人共同确认标书密封性后开启。

5.2.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听取投标人标书讲解（若有）。

5.2.3 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独立评审。

5.2.4 如果有废标提议，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表决，决定是否废标。

5.2.5 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撰写、签署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委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

5.3 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

5.3.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 1) 逾期提交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投标函》，且投标人拒绝接受修正的；
- 4)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投标报名或者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不能提供有效证明的；
- 5) 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的，或被取消投标资格的。

5.4 废标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

- 5.4.1 投标文件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未经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的；
- 5.4.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关键内容字迹难以辨认的；
- 5.4.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5.4.4 投标人在开标会上未通过资格审查的；
- 5.4.5 投标人资格预审报送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与投标提供的人员不符的；
- 5.4.6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5.4.7 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 5.4.8 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5.4.9 对招标文件的要求未能实质性响应的；
- 5.4.10 两份以上投标文件内容雷同的；
- 5.4.11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 5.4.12 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 5.4.13 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实质要求，有重大偏差的。

5.5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标准和确定原则

5.5.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第 5.4 条废标情形”的规定做出不予受理或废标后，使得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建议重新组织招标。

5.5.2 评标过程中，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本次招标缺乏竞争性，可以不推荐中标候选人，建议重新组织招标。

5.5.3 本次招标如果评标委员会已推荐中标候选人或已有评标结论，无论随后出现何种情形，招标人在本次招标中不再接受另外的中标候选人，除非重新组织招标投标。

5.6 评标过程的保密

5.6.1 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5.6.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不得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有影响的行为。

5.6.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5.7 其它规定

5.7.1 若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出现违法的各种情形的，招标人及评标委员会将提请主管部门对相应

投标人作不良行为记录。

5.7.2 评标过程中，若评标委员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招标人重新招标，招标人不负担因招标失败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

6.确定中标人

6.1 定标原则

6.1.1 评标结束 15 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应按照“表 2-1 中的第 13 条”规定的定标方法确定中标人。

6.2 中标资格复核、发出中标通知

6.2.1 招标人依次核对中标候选人的资质证书及其业绩材料，如果实质上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6.2.2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3 授予合同

6.3.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按“表 2-2”中的“第 21 条”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6.3.2 联合体中标的，由所有联合体成员法定代表人签署授权委托书，指定牵头人或代表，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招标人认为必要时，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实施合同共同和分别承担责任；

6.3.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服务工作，不得将中标项目的服务任务转让(转包或分包)给他人。

7.其他

7.1.招标投标投诉的处理

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有权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处理决定不服的，可向其主管部门投诉。

7.2 其他

7.2.1 除法律法规禁止外，招标人有权根据需要，对方案进行调整和修改。

7.2.2 投标人保证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若投标人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7.2.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第三章合同文件

见招标文件附件：合同文件

第四章：项目任务书

见招标文件附件：项目任务书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资信标

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郑重承诺：

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1.投标函

致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XX 工程（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接受 XX 工程 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所有招标要求。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工作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日 期： 年 月 日

2.投标承诺书

致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 XX 工程项目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建筑市场秩序。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 2、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无任何犯罪记录。
- 3、服从《招标工作议程》安排，遵守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 4、接受招标文件全部内容，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 5、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承担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 6、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签订服务合同。如有违反，同意接受招标人违约处罚。
- 7、保证按照服务业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如有违反，同意接受招标人对本投标人违诺处罚。
- 8、保证中标之后不转包、不分包，若分包将征得招标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9、保证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服务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有违反，同意接受违约处罚。
- 10、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进度及质量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
- 11、保证按招标文件及服务业合同约定原则处理因招标人原因增加或调整的工作量及其他事宜。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拟投入本项目成员情况表

表 6-1 拟投入本项目成员情况表

编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及执业 资格证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简历表

表 6-2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近 ☒ 8年 ☐ 5年 ☐ 3年 其他____年 内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施工时间	施工地点	客户名称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重要提示：

- 1、投标人须随此表附上主要成员的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等相关资料复印件。
- 2、主要成员至少包括：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职称证书资格证书等（复印件）；
- 3、拟派往本招标项目关键人员身份证、资格证书、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近一年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 ①项目经理：需提供相关执业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职称证书复印件，及近 ☒ 8年 ☐ 5年 ☐ 3年 其他____年参与项目合同或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需盖章）
- ②以上复印件均须加盖投标人公司公章。

5.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签署_____项目（项目名称，编号）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本人，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 年 月 日

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7.1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电话号码：
- 2). 地 址：传 真：
- 3). 注册资金：设计资质：
-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 5). 营业执照注册号：

随本表格附交一份最新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国外投标人提供有效商业注册文件。

- 6). 公司简介（自行描述）

- 7). 公司财务情况：（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____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表 6-3 公司财务情况表

年份	年营业总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2019			

7.2 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荣誉证书或国内外企业出具的代理资格证

表 6-4 资质、证书代理资格证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公司 LOGO 样本

公司公章样本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名：

日期：

8. 投标人业绩

表 6-6 公司近 ☐ 8 年 ☒ 5 年 ☐ 3 年 其他____年内完成的
户外装饰景观亮化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业绩类型（施工类、设计类项目业绩）	合同额	工程开始时间	工程竣工时间	备注
1						
2						
3						

注：1、此表可延长。

2、公司近 ☐ 8 年 ☒ 5 年 ☐ 3 年 其他 ____年内完成的本招标工程相类似工程（指使用功能、地域、工期要求及管理模式等）且合同额大于____万元的施工项目，的施工一览表（附合同复印件）

3、业绩提供说明：(1)提供合同签约证明资料（如合同封面、签署页、日期页、金额页等关键信息页扫描件）或合同竣工验收证明资料，原件备查。(2)业绩案例签约方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

4、满足条件的工程最多不超过 10 项。

5、此表如有虚假项目，将导致被判为废标。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9.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如下协议如下。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承担施工任务方）为本项目联合体牵头人；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人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质等级、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资质等级、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资料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2）投标工作由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人负责，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资审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

b、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c、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均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除非发包人另有约定。

4、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5、本协议书一式五份。其中：正本三份，送交发包人一份，联合体牵头人及成员各一份，副本二份，联合体牵头人及成员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

联合体成员：

_____（盖章）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_____（签字）

时 间：

年 月 日

时 间：

年 月 日

10.获得奖项、证书一览表

表 6-7 取得奖项。证书一览表。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取机构	取得时间	备注
1				
2				
3				

注：

- 1、取得证书、奖项需提供扫描复印件（加盖公章）
- 2、此表如有虚假项目，将导致被判为废标。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1) 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技术标

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内容：技术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郑重承诺：

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编制内容（详见“5. 评标表格”）：

1. 本项目方案设计及深化设计；
2. 本工程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3. 施工组织设计及进度计划；
4. 售后服务与质保承诺。

第七章 报价文件格式---商务标

正本/副本 各一份

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招标文件 报价一览表 (要求单独密封)

投标文件内容：商务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格式）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在研究了招标文件中所有文件和上述合同条件、技术资料后，我们对“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招标文件”项目投标报价如下（明细详投标报价工程量清单）：

表 5-1 报价一览表

投标报价：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项目	含税投标总价（元）	项目工期（≤60天）	备注
1	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后附投标报价清单
投标总金额： 元（大写： ）				

1) 是否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是□，提供专用发票税点 %，否 □

2) “服务期限”指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人必须响应的服务时间范围；

3) 此表应经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签名，并盖上公章；

4) 此《报价一览表》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开标唱标时应单独密封在信封内递交，不得以任何形式在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及资信标文件中出现。

5) 若本表与投标文件在内容上有出入，以本表为准。

6) 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如有优惠折扣声明，请在此表“备注”栏中列出，最终以优惠后的“投标总金额”填报，并以此为准。除此以外不再接受降价函或其他形式的优惠声明）。

7) 如因投标人填写有误，导致无法唱标，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7) 本项目投标报价应小于人民币 100.00 万（大写：人民币 壹佰万元整），超过该范围的投标价将被拒绝。

★8) 价格分在本次投标中占40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招标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招标工程量清单

第八章 资格审查件及评标事项

1. 资格符合性审查

表附件-1 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项目

评委签名：

序号	评议内容	评议标准	√/X
1	投标文件的密封、签字、盖章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	投标文件的份数(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文件正本、副本各一份)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注：报价文件在所有讲标结束后拆封。	
3	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核查投标人资质的合法有效性。	
4	投标人项目（设计、施工）负责人资格证明文件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核查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的合法有效性。	
5	投标人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提供近 5 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内至少有一个已签约实施的户外装饰景观亮化类项目施工业绩	
6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如有）	如为联合体参与投标，则须提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非联合体投标则无需提供	
7	投标文件的格式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技术标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信息，否则按废标处理。	
8	投标报价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商务标报价不能超过招标最高限价。	
	结 论		

注：1. 此表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的废标条款一致；

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 表中只需填写“√”或“×”；

4. 在结论栏中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2. 资信技术商务评估

一、评分方法

依据“综合评分法”确定，满分共 100 分，其中资信标得分为 20 分，技术标得分为 40 分，商务标 40 分。

二、评分细则

1. 本次评分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
2. 商务价格评分

类别	参数	说明
商务标 (S)	n	样本数量 (n=有效投标单位数量)
	P	样本数值集合 将 n 份样本按数值由低到高排序 $P_1 \leq P_2 \leq \dots \leq P_n$
	$\bar{P}$	当样本数量 $n \leq 6$ 时，取各样本数值的算术平均值； 当样本数量 $n > 6$ 时，去除最低值和最高值样本后，再取剩余各样本数值的算术平均值。
	B	$n \leq 6$ 时，基准值 B 取各样本数值的算术平均值 $\bar{P}$ ； $n > 6$ 时，基准值 B 为低于并最接近 $\bar{P}$ 的 P。
	偏离度 (D)	偏离分 $D = \left \frac{P-B}{B} \right \times 100 \times \text{系数}$ ，D 小数位数保留 2 位。 如 $P > B$ ，则 $D = \left \frac{P-B}{B} \right \times 100 \times 2\% \times (-1)$ ； 如 $P < B$ ，则 $D = \left \frac{P-B}{B} \right \times 100 \times 2\% \times (1)$ 。
	商务标评审得分 (S)	$S = 40 - D$
	总得分 (N) 总分 100 分	$N = Z + J + S$

3. 资信、技术方案响应性评定

- (1) 评价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响应，填写“资信技术、商务评估表”。
- (2) 将每一个评委的资信技术、价格评分汇集，得出该投标人的资信技术、价格得分。

4. 综合评估分的计算和排序

- (1) 综合评估分=资信技术得分（满分 60 分）+商务得分（满分 40 分）；
- (2) 按照综合评估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列，综合评估分相同的，价格低者优先。如综合评估分及价格均相同，由评分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情况择优推荐。

5. 评标表格

资信、技术、商务评估表

类别	评分项目	最高分值	备注
资信标 (Z) (总分 20分)	投标人业绩	14	提供投标人近5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内签约实施的户外装饰景观亮化类工程业绩: (1)每提供1个设计及施工一体化业绩得3.5分,最高14分; (2)每提供1个设计或施工类业绩得2.5分,最高12.5分; 以上满分14分。 业绩提供说明:(1)提供合同签约证明资料(如合同封面、签署页、日期页、金额页等关键信息页扫描件)或合同竣工验收证明资料,原件备查。(2)业绩案例签约方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
	项目负责人业绩	6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8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内项目负责人身份完成的户外装饰景观亮化类项目业绩,单项合同金额≥30万元;每项得2分,满分6分。 业绩提供说明:须提供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体现负责人姓名及岗位),原件备查。同一项目可同时在投标人业绩和项目负责人业绩中计分。仅对本项目拟派负责人计分。
技术标 (J) (总分 40分)	本项目方案设计及深化设计	15	① 方案设计及效果呈现(0-5分):效果图与滨海环境协调度、波浪形态流畅度及艺术美感;提供白天实景及夜间亮灯效果各≥3个视角;体现双线交错、连续波浪形态设计意图。 ② 深化设计方案(0-5分):施工节点详图(预埋件大样、骨架焊接装配、灯带走线)完整度;型材/管材规格、壁厚及立柱间距选型合理性。 ③ 主要设备材料选型(0-5分):型材、亚克力板、灯珠、电源、线缆的品牌/型号/参数满足或优于任务书要求;RGBW全彩变色方案及控制系统配置合理性。
	本工程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15	① 重点难点分析(0-8分):是否准确识别核心技术难点(台风区结构抗风、双线波浪加工安装精度、异形曲面蒙皮与骨架贴合、匝道边施工交通组织等);分析是否全面、深入、有针对性。 ② 解决措施及质量保障(0-7分):解决措施是否具体可行、科学合理;抗风计算书是否完整,基础预埋件受力验算是否充分;质量保障措施是否覆盖设计、制造、安装全过程。
	施工组织设计及进度计划	5	① 施工组织设计(0-3分):施工组织计划是否科学完整,工序衔接是否合理;机械及人员配置是否充足合理;安全应急预案、交通疏解方案是否切实可行,是否考虑匝道交通特点;样板段→批量生产→现场安装衔接是否合理。 ② 工程进度响应(0-2分):是否承诺60个日历天内完工;进度计划是否合理,关键节点是否明确;进度滞后赶工措施是否具体可行。”
	售后服务与质保承诺	5	① 售后服务方案(0-3分):维修响应是否满足任务书要求(一般故障:4h响应/24h到达;紧急故障:4h抵达/72h修复);售后团队及备品备件储备是否充分;操作手册及维护指南是否完整。 ② 质保承诺(0-2分):整灯质保≥3年,LED光源及驱动电源≥5年;是否提供主要设备厂家质保承诺函;质保期后维修保养方案及收费标准是否合理。

类别	评分项目	最高 分值	备注																
商务标 (S) (总分 40分)	投标 总价	40	价格评分采用基础分+偏离分的形式评分：价格评分基础分为 24 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投标报价均可得基础分)，基础分、偏离分计算原则详见下表：																
			<table><tr><th>类别</th><th>参数</th><th>说明</th></tr><tr><td rowspan="6">商务标 (S)</td><td>n</td><td>样本数量 (n=有效投标单位数量)</td></tr><tr><td>P</td><td>样本数值集合 将 n 份样本按数值由低到高排序 $P_1 \leq P_2 \leq \dots \leq P_n$</td></tr><tr><td>$\bar{P}$</td><td>当样本数量 $n \leq 6$ 时，取各样本数值的算术平均值； 当样本数量 $n > 6$ 时，去除最低值和最高值样本后，再取剩余各样本数值的算术平均值。</td></tr><tr><td>B</td><td>$n \leq 6$ 时，基准值 B 取各样本数值的算术平均值 $\bar{P}$； $n > 6$ 时，基准值 B 为低于并最接近 $\bar{P}$ 的 P_i。</td></tr><tr><td>偏离度 (D)</td><td>偏离分 $D = \left \frac{P-B}{B} \right \times 100 \times \text{系数}$，D 小数位数保留 2 位。 如 $P > B$，则 $D = \left \frac{P-B}{B} \right \times 100 \times 2\% \times (-1)$； 如 $P < B$，则 $D = \left \frac{P-B}{B} \right \times 100 \times 2\% \times (1)$。</td></tr><tr><td>商务标评审得分 (S)</td><td>$S = 40 - D$</td></tr></table>	类别	参数	说明	商务标 (S)	n	样本数量 (n=有效投标单位数量)	P	样本数值集合 将 n 份样本按数值由低到高排序 $P_1 \leq P_2 \leq \dots \leq P_n$	$\bar{P}$	当样本数量 $n \leq 6$ 时，取各样本数值的算术平均值； 当样本数量 $n > 6$ 时，去除最低值和最高值样本后，再取剩余各样本数值的算术平均值。	B	$n \leq 6$ 时，基准值 B 取各样本数值的算术平均值 $\bar{P}$ ； $n > 6$ 时，基准值 B 为低于并最接近 $\bar{P}$ 的 P_i 。	偏离度 (D)	偏离分 $D = \left \frac{P-B}{B} \right \times 100 \times \text{系数}$ ，D 小数位数保留 2 位。 如 $P > B$ ，则 $D = \left \frac{P-B}{B} \right \times 100 \times 2\% \times (-1)$ ； 如 $P < B$ ，则 $D = \left \frac{P-B}{B} \right \times 100 \times 2\% \times (1)$ 。	商务标评审得分 (S)	$S = 40 - D$
			类别	参数	说明														
			商务标 (S)	n	样本数量 (n=有效投标单位数量)														
				P	样本数值集合 将 n 份样本按数值由低到高排序 $P_1 \leq P_2 \leq \dots \leq P_n$														
				$\bar{P}$	当样本数量 $n \leq 6$ 时，取各样本数值的算术平均值； 当样本数量 $n > 6$ 时，去除最低值和最高值样本后，再取剩余各样本数值的算术平均值。														
				B	$n \leq 6$ 时，基准值 B 取各样本数值的算术平均值 $\bar{P}$ ； $n > 6$ 时，基准值 B 为低于并最接近 $\bar{P}$ 的 P_i 。														
偏离度 (D)	偏离分 $D = \left \frac{P-B}{B} \right \times 100 \times \text{系数}$ ，D 小数位数保留 2 位。 如 $P > B$ ，则 $D = \left \frac{P-B}{B} \right \times 100 \times 2\% \times (-1)$ ； 如 $P < B$ ，则 $D = \left \frac{P-B}{B} \right \times 100 \times 2\% \times (1)$ 。																		
商务标评审得分 (S)	$S = 40 - D$																		
总得分 (N) 总分 100 分		$N = Z + J + S$																	

(以下无正文)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发包方：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

2026 年 月 日

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项目

1. 工程名称：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2. 工程地址：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3. 工程内容：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造型灯实施平面投影总长度约371米，具体工程内容包括：

（1）本项目的深化设计：包含照明工程所需的机电管线深化设计、控制系统深化设计、结构抗风计算、波浪展开长度计算、施工节点详图等；深化设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费用中。上述深化设计图需得到设计和甲方的认可后方可实施。

（2）负责招标清单范围的景观飘带造型灯工程内造型灯主体（含不锈钢骨架、透光蒙皮）、灯具、管线槽等的制造、供应及安装，管线的预留预埋工作。

（3）景观飘带造型灯工程的调试、验收。

（4）样板段施工：乙方在深化设计经甲方书面确认后，须按经确认的深化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完成样板段施工，样板段须完整呈现一个波峰+一个波谷的起伏段落，位置由甲方现场指定。样板段经甲方验收合格并书面确认后方可进行批量施工。样板段验收合格前，乙方不得进行批量材料加工下单及批量施工。如乙方在样板段验收不合格的情况下擅自进行批量下单加工或批量施工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甲方不予支付，相关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样板段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另行计量计价。样板段验收合格后，样板段工程量计入最终结算。

(5) 其他：本工程为盐坝高速下盐梅路匝道路段景观飘带造型灯的新建工程，乙方须自行负责向深圳市交警部门及城管部门办理道路占用挖掘许可手续，并负责施工过程中破坏的绿化及路面的恢复工作，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因乙方原因未能按时取得前述许可而导致工期延误的，视为乙方逾期完工，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若因乙方原因最终未能取得许可，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二、工程造价

1. 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____元（大写：____）

1.1. 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适用【9】%的增值税税率。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不含税总价款¥【 】元（大写： ），增值税税金为¥【 】元。

1.2. 甲乙双方同意，合同的不含税总金额不变，合同含税金额随合同执行期间税费、税率政策变化作相应调整。合同执行期间税费、税率政策若有变化的，以甲方付款时国家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政府相关部门实施的税费、税率政策为计算标准，乙方应根据甲方付款时国家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政府相关部门实施的税费、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承包方式

2.1 本工程采用合同范围内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其费用包括主材、辅材、零星配件、表面处理、制作、运输（材料场内二次搬运费）、装卸、安装、成品保护、方案设计、出图、报装、监理、施工，图纸深化、措施费、利润、税金（国家相关部门规定的税率增减变动除外）、保险、政府部门验收等，并且达到甲方图纸、技术要求、国家及地方政府最新规范、政府主管部门技术要求等所需的一切费用。合同固定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因素调整。本次工程的水电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工程工期

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工期为60个日历天，具体进场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四、工程质量和保修

1. 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及省、市现行验收规范执行，如规范不一致时，以标准高者为准。

2. 保修期限：本工程整体保修期为【3】年，LED 灯具及驱动电源保修期为【5】年，自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文件之日起计。

3. 保修范围：非甲方原因及不可抗力因素损坏外，凡因乙方使用材料、施工质量原因及验收后移交前乙方保管不力造成工程范围各部位、部件、整体或单体、整件或单件的损坏、脱落、变质、丢失、开裂等，均属乙方保修内容。

4. 保修内容：合同价款（包括补充合同价款）所包含的工程项目、设计变更或修改、现场签证或文字约定、双方或多方会议纪要约定的全部内容。

5. 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一般故障 4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并恢复正常亮灯；紧急故障（如漏电、线路短路、装置倾覆等严重安全隐患）4 小时内抵达现场，72 小时内完成彻底修复，否则甲方委托其它单位或个人修理，其费用在质保金内扣除，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6. 若发生的累计维修金超过质保金总额，超过部分仍由乙方支付，同时乙方应补足质保金。

7. 备品备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 3%提供易损备品备件（含灯珠模组、驱动电源及灯带连接件），具体种类、型号及数量需在本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报甲方审核确认，经甲方书面确认后作为备品备件清单。备件库存在质保期内由乙方负责保管，质保期满后无偿移交甲方。

五、材料设备供应及验收

1. 工程所需材料和设备由乙方负责购进并安装，材料品牌符合国家及深圳市相关标准，符合合同附件四《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招标图纸及任务书要求。

2. 材料设备需附有合格证明。如甲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需进行检验。如检验合格，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若检验不合格，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3. 所有由乙方采购或提供的材料、设备，在进场前或投入使用前，必须书面报请甲方进行验收。甲方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品牌、型号、规格、数量、质量证明文件（合格证、检测报告等）、外观质量等。验收合格并签署《材料设备进场验收单》后，方可用于本工程。

4. 未经甲方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材料、设备，乙方应立即退场或更换。擅自使用的，甲方有权要求拆除并重新施工，由此产生的费用及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

5. 甲方的验收不免除乙方对材料设备质量负有的全部责任。如因材料设备问题导致工程质量缺陷或安全事故，乙方仍应承担全部责任。

六、付款方式及结算原则

1. 付款方式

1.1、首付款 20%，深化设计经甲方书面确认，且样板段施工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并书面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1.2、完工款：合同范围工程全部施工完成，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工程合同额的 85%；

1.3、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报送相关结算资料经甲方审批后，支付工程款至结算总价的 97%；

1.4、结算价的 3%作为质保金。质量保证金于保修期满且乙方全面履行保修义务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即结算价的 3%质量保证金扣除按本合同约定由乙方支付的费用后的剩余部分）

1.5、合同外的工程未经甲方书面确认的，不予结算。任何未经双方确认的变更签证及工程款，乙方均不得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

1.6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并提供请款资料，付款申请资料包括：①付款申请书及相关资料；②在经甲方对前述付款申请资料审批通过后，甲方通知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 %（发票抬头“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并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将相应款项支付。如因乙方原因致所开发票不合格或开票延误，造成甲方付款延误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发包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如下：

名称：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DCPWJ0N

地址、号码：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社区盐梅路特发海洋世界 101（一照多址企业） 0755-61666001

开户行及账号：中信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8110301011700085849

承包人银行信息如下：

开户行：

开户行账号：

地址：

收款单位全称:

甲方按约定向上述乙方指定账户支付款项的,即视为完成相应的付款义务。乙方的上述收款账户信息发生任何变更,应于变更前至少 7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并在书面通知上加盖公司公章。若由于乙方上述收款账户信息不准确或其他原因导致甲方无法根据本条规定履行付款义务的, 甲方可顺延付款时间,且甲方的前述行为不构成违约,因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自担。

2. 结算原则

2.1、本工程采用合同范围内固定综合单价包干的结算方式;除甲方认可的变更事项增减费用外,结算时不再考虑其余任何费用。

2.2、固定综合单价不因深化设计而调整。(深化设计是指:乙方在保证原施工图中的材料、材质、规格、效果等保持不变的基础上,对原施工图中节点不详细、做法不明确的地方进行的细部补充设计)。

2.3、合同变更、签证计价原则:

(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设备的单价,按本合同已有的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 合同中有类似于变更设备、项目特征的单价,可以参照本合同类似项目特征、设备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设备、项目特征的单价,变更设备的单价另行协商,以市场价确定变更价款。

(4) 设备数量减少:直接扣除被消减设备的相应价款。

2.4、为规避甲、乙双方风险,提高工作效率,及时支付进度款,顺利完成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引起的签证以及结算等工作,乙方必须严谨、真实的申报完成工程量,对完成的工程量不得虚报、冒报,乙方应秉着诚信的原则积极配合甲方完成工程核算工作。

2.5、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引起的现场签证在合同中有价格依据的,必须依据合同价格及计价规则,合同中无价格依据的,则由甲、乙双方确定价格后方可执行。否则,该签证部分不作为结算依据。

2.6 、结算期间,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出具的《结算审核报告》, 未经甲方签字盖章确认,不具有法律效力,且不能作为甲乙双方的工程结算依据。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提供给任何第三人。

2.7、设计变更及工程变更审批流程具体详见附件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本

管理办法、权责手册等制度管理文件。上述文件乙方已收悉并确认理解其内容。

七、双方责任

1. 甲方责任

1.1、甲方负责提供给乙方必要的施工条件。

1.2、甲方负责委托专职现场代表进行检查、监督工程质量，处理施工中的变更、签证工作。

1.3、甲方负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及办理竣工结算等事宜。

2. 乙方责任

2.1、乙方保证工程质量必须符合政府主管单位审批的方案及验收规范，并保证工程验收合格。

2.2、乙方须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管理，指定安全、防火负责人。

2.3、乙方负责施工所需的工具、设备、机械运输，设置安全设施标志。严格按照施工图与说明书以及施工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进行施工，接受甲方和质检部门的监督。

2.4、凡施工期间发生的施工质量责任、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负。如工程上存在问题，须立即采取措施纠正，否则甲方有权采取相应措施直至终止合同。施工中如发现设计错误或严重不合理时，乙方应以书面通知甲方。

2.5、乙方负责提供施工方案，按时完成工程；确保施工安全及所安装使用的设备有国家认可的合格证。

2.6、乙方负责该工程的报建、政府主管单位的验收。

2.7、应遵守政府有关部门，甲方和监理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声，施工现场环境卫生，垃圾清运，场外污染，施工人员管理等规定，并按要求办理相关手续，服从管理。

2.8、严禁乙方挂靠承揽工程，合同工程不得转包及二次分包。一经发现此类情况，甲方将取消其承包资格，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2.9、乙方所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未经甲方的同意，不得擅自更换、撤离，否则需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及处罚责任。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通知中应当载明要求更换的理由。乙方应在接到更换通知后 14 天内向甲方提出书面的改进报告。甲方收到改进报告后仍要求更换的，乙方应在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的 28 天内进行更换，

并将新任命的项目经理的注册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书面通知甲方。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10、乙方务必落实主体责任，提高工地现场管理水平，以在建工程项目为单元规范落实“两制”工作，确保用工实名管理信息实现全员采集录入，实名考勤信息实时上传，农民工工资全额发放，确保“两制”数据全部上传至深圳市建筑业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平台”）。

2.1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施工行为符合甲方现场施工管理制度的要求，如有违反前述规定，除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甲方处罚。（管理制度及处罚具体见合同附件《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现场施工管理制度》、《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程管理奖惩细则》）。

2.12、乙方应具备承担本工程所需的相应设计及施工资质，，并在本合同签订时将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后交甲方备案。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资质被吊销、注销、降级或失效的，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八、工程验收

1. 样板段验收：样板段施工完成后，由乙方通知甲方组织有关人员验收。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 3 天内验收完毕。如样板段工程内容及质量符合要求，则双方签字确认，乙方方可进行批量施工；如质量不合格，乙方在限期内返修后进行验收，直至合格，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顺延。样板段验收合格前，乙方不得进行批量材料加工下单及批量施工。如乙方在样板段验收不合格的情况下擅自进行批量下单加工或批量施工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甲方不予支付，相关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 隐蔽工程验收：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后 3 天内到场验收，经检验合格由双方签字确认后进入下一工序的施工。如甲方不按时验收，乙方应书面催告甲方在合理期限内验收；经催告后甲方仍未验收的，乙方自检确认合格后可隐蔽，工期相应顺延，但不视为甲方对隐蔽工程质量的认可，甲方的验收权利及质量异议权不免除。若事后甲方提出复查，费用由甲方承担。复查结果不合格，复查费及返修费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乙方未通知甲方验收即自行隐蔽的，甲方有权要求剥露检查，由此产生的费用及工期延误均由乙方承担。

3. 工程竣工后 2 天内，由乙方通知甲方组织有关人员验收。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 3 天

内验收完毕。如工程内容及质量符合要求，则双方签字确认，同时乙方将全部图纸数据移交给甲方；如质量不合格，乙方在限期内返修后进行验收，直至合格，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顺延。

九 工程保险

1. 乙方须为乙方管理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及劳务工人办理深圳市建筑施工企业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并承担保险费用。

2. 如果乙方未能遵守本条规定，乙方应保证甲方不受由于乙方未能遵守工程保险的规定而造成的全部损失和索赔的后果。

3. 乙方应为本工程投保安装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保险期限应覆盖整个施工期间及保修期内的维修作业期间，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乙方应在进场施工前将保险单复印件交甲方备案。

十 违约责任

1. 未经甲方同意，本工程严禁转包或分包（若设计分包，委托的设计单位需取得甲方同意，自来水公司及水务集团认可并有相应的资格）。若乙方擅自分包、转包或中途退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将乙方立即清退出场，合同解除后，乙方应无条件退还甲方已付工程款，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2. 乙方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3. 乙方逾期开工的，按本条第 2 款逾期完工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 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工程质量问题的，乙方须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乙方同时按照合同约定暂定总价 1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5. 乙方违章施工或施工质量不符合规范要求，造成总工程或单项工程的质量事故，乙方须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损失赔偿责任，工期不予顺延；

6. 乙方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的，安全事故分级根据国家《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规定或最新国家标准，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全部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视损失情况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并有权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乙方应在安全事故发生后 1 小时内口头报告甲方，24 小时内提交书面事故报告。乙方隐瞒不报、迟延报告或伪造事故现场的，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

总价 30%的违约金。

7. 乙方偷工减料、擅自更换合同约定或经甲方确认的材料设备品牌的，应向甲方支付该部分材料设备价款 2 倍的违约金；乙方发生前述违约情形超过 2 次（含 2 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8. 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产生争议、纠纷（包括但不限于对本合同条款的理解、施工图预算、工程款的支付、工程签证、工程承包范围等存在争议），争议、纠纷的解决不得影响工程的进度，乙方不得以此为由采取消极怠工、擅自停工等行为，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按天支付合同总价 3%的违约金。如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涉及信访、诉讼、仲裁、劳动仲裁、行政处罚、或者出现其他不利后果的；则乙方按照每次 10000 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9. 乙方未经甲方和监理单位书面同意擅自更换现场代表、项目经理的，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5000 元/次的违约金；

10. 施工完毕后，应负责对其损坏的设施恢复原状，若乙方无能力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恢复，由甲方代为修复，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在乙方工程款中进行扣除，对费用数额，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11. 甲方向乙方发出退场通知之日起 5 日内，乙方应将属于乙方的管理人员、施工人员及机器设备、材料等物品撤离施工场地。乙方未按时撤离的，乙方应向甲方按天支付合同总价 1%的违约金。

12. 如发生乙方施工人员在施工场地或甲方办公场地聚众闹事、索要工程款、赔偿款等事件，乙方在两日内未能解决并消除不良影响的，乙方应向甲方按天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13. 按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的所有违约金、罚款等甲方均有权直接在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进度款、质保金中直接扣除。

14. 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与《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程管理奖惩细则》罚款不一致的，以违约金金额或处罚金额较高者为准。

15. 乙方未取得甲方书面签发的设计变更指令，擅自修改设计文件、更换材料设备规格品牌、改变施工工艺或合同约定工作内容的，甲方有权对擅自变更部分不予计量，亦不予支付任何费用；要求乙方无偿返工，直至符合原设计及合同要求，返工费用及由此增加的材料、机械、人工等全部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每发生一次擅自变更，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因擅自变更导致工期延误的，每延误一日，乙方按合同总价的 1%向甲方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延误超过 10 日 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16. 乙方逾期到场维修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拒绝到场维修，或到场后两次维修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维修，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10%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付工程款或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上述费用及违约金。因乙方迟延或拒绝维修导致损失扩大的，乙方应赔偿扩大部分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维修费、住户索赔、诉讼费、鉴定费等。乙方未按本合同第四条第 7 款约定提供备品备件的，甲方有权自行采购同类备品备件，所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17. 本合同项下因为乙方违约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金的，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予以优先扣除，不足部分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18. 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七条第 2.10 款约定落实“两制”工作（实名制与分账制管理），或未将相关数据上传至深圳市建筑业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平台的，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当期工程款，直至乙方整改完成。因此导致甲方被政府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的，乙方应予以全额赔偿。

19. 乙方如不具备履行本合同所要求的资质，或者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资质被吊销、注销、降级至不满足本工程要求或失效的，未在本合同第七条第 2.12 款约定的期限内书面通知甲方的，甲方有权立即暂停支付所有未付款项，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除按第七条第 2.12 款承担赔偿责任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

20. 本项目如未通过甲方验收并且在限定的整改期限内仍未通过甲方验收，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约定暂定总价的 30%作为违约金；此外，乙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代为施工，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 知识产权与保密

乙方为本工程完成的深化设计图纸、设计文件、计算书及其他技术成果（含样板段及批量施工阶段形成的全部成果）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仅保留署名权；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上述成果用于其他任何项目，亦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转让或许可使用。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设计成果及施工方案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因乙方成果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引发争议、索赔或诉讼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全额赔偿。乙方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经营信息及项目资料负有保密义务，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相关信息进入公有领域为止。

十二 合同解除的特别约定

1. 若本工程因非甲方原因未能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审批、许可，致使工程无法落地实施的，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无需给予任何赔偿或补偿。乙方已投入的全部费用及损失自行承担，甲方仅就已验收合格的已完成工程量按合同结算。

2. 样板段除检验施工质量外，亦为呈现整体景观效果。若样板段落地效果（包括造型、灯光、与周边环境的协调性等）未达甲方预期，或与招标图纸及任务书要求存在实质性差异，甲方有权取消后续批量施工并解除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无需给予任何赔偿或补偿。乙方已投入的全部费用及损失自行承担，甲方仅就已验收合格的已完成工程量按合同结算。

十三 其他

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发生争议纠纷，甲乙双方应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文本包括附件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后，均具同等效力。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5. 不可抗力：因地震、台风、洪水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3】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未及时通知导致对方损失扩大的，就扩大的损失不免除责任。不可抗力事件持续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双方按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据实结算。

十四 合同附件

附件 1：《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现场施工管理制度》、《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程管理奖惩细则》、《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本管理办法》、《权责手册》

附件 2：廉洁协议

附件 3：施工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 4：招标图纸及任务书

附件 5：合同清单

(以下无正文)

(签字盖章页)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地址：_

电话：_

日期： 2026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日期：2026 年 月 日

附件 1: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现场施工管理制度》（略）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程管理奖惩细则》（略）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本管理办法》（略）

《权责手册》（略）

附件 2: 廉洁协议

廉洁协议

甲方: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 营造守法诚信、廉洁高效的工作环境, 防止发生违法违纪行为,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洁自律规定, 甲乙双方订立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共同责任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工程勘察、设计、建设、采购、检测、咨询、监理、招标投标等市场经济活动的法律法规、政策。
- 2、严格遵守甲方相关业务活动中的管理制度要求及廉洁建设规定, 在供应商入围、招标投标、比价直委、协议订立、协议履行等业务环节中做到廉洁自律。
- 3、建立健全自我制约制度, 开展廉洁教育, 公布举报途径, 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发现对方在合作过程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 应及时向对方举报。

二、甲方责任

- 1、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开展各项业务, 为乙方提供公平的竞争环境与平台。
-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与影响相关工作正常和公正开展的其他活动, 如宴请、娱乐活动等, 如甲方工作人员确因实际情况须参加宴请、进行娱乐活动的, 须事先按行政隶属关系报请部门负责人批准。
- 3、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及其关联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 4、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及其关联单位、工作人员索要或收受回扣、返利、红包、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交易奖励、好处费及感谢费等非正当利益。
- 5、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明示或暗示要求、接受乙方及其关联单位、工作人员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三、乙方责任

- 1、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不得通过串标围标、工程虚假测评、虚报工程变签、虚假验收等非正常手段获取项目或获取非正当利益。
- 2、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或某些不正当利益就协议相关的业务内容与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私下商谈、私下达成协议或达成利益默契，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提供方选定过程、设计费用、材料设备选型、材料设备供应及安装、设计变更、招投标过程、工程费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供方评价、效果评价、费用结算等。
-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 4、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其支付的任何费用。
- 5、乙方不得接受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介绍的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或协议相关业务，也不得与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通过成立公司、协议等方式参与甲方或协议相关业务。
- 6、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或某些不正当利益向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提供宴请、娱乐活动等，赠送或给予红包、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回扣、交易奖励、好处费、感谢费等非正当利益。
- 7、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或某些不正当利益接受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宴请、娱乐活动、行贿等，包括但不限于索要或收受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的红包、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回扣、交易奖励、好处费、感谢费等非正当利益，在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处报销费用及安排家属或者亲友进行与甲方、利益相关第三方或协议有关的业务，接受甲方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提供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出国等便利和服务。
- 8、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与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发生串通舞弊、私下传递抽检信息、造价信息、篡改真实检测结果、相互掩盖真相等影响结果公正、欺瞒甲方的行为。
- 9、乙方签订协议以前及协议履行过程中，就其所知悉的或应该知悉的乙方的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业务负责人的亲属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在我司体系内的任职情况，应事先主动向甲方成本、采购等主责部门申报自己与在职人员的社会关系、在职人员的职务及其他关联情况。
- 10、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他甲方合作单位有违反本协议者，应向甲方举报。甲方应依法保护举报人员，并给举报有功人员予以奖励。

【举报渠道：审计风控部（纪检监察室），姚铮，18823796767】

四、违约责任

一经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甲方委托的利益相关第三

附件 3：施工安全管理协议

施工安全管理协议

(甲 方)：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乙 方)：_____ (以下称乙方)

甲方根据项目经营需要，由乙方负责小梅沙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工程施工，双方就安全管理、安全责任达成以下协定，共同遵守。

一、本协议适用范围：

1.本协议适用于所有在甲方现场提供服务 and 施工活动的乙方。

2.项目地址：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盐坝高速下盐梅路匝道路段，或定单和合同指定的地点。

二、本安全协议有效期限：自项目开工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如果今后双方签署更新的安全协议，则以更新的版本为准。

三、双方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条例和规定。

2.乙方进场必须签订《安全管理承诺书》，保证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及其所属施工人员（包括总包、分包施工单位）认真贯彻国家、省、市有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施工承包合同关于施工安全的规定和要求，承诺自觉遵守甲方《相关方安全管理制度》《工程管理奖惩细则》及其它有关制度，在施工过程中如有违反下列内容自愿接受甲方的处罚，施工方在接受处罚后应及时到甲方工程管理部(二部)签字确认，到财务管理部交费，未能及时交费的，甲方将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工程款中予以扣除；

3.方应有安全管理体系，包括安全生产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教育培训制度等。

4.甲方有权利督促乙方的安全生产工作，发现不安全的地方有权立即指出和制止，并提出整改要求，乙方要立即整改。

5.乙方的法人代表为_____，是具备承包项目需要的安全资质和有能力承担安全责任的企业，并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

6.乙方应指派经验丰富、熟悉安全技术的人员负责项目现场的安全，并对施工现场进行日常安全检查。乙方指派_____，联系电话：_____。

7.乙方人员工作前，甲方将对其进行安全培训，介绍现场情况、甲方的安全规定等；乙方应负责对本单位施工作业人员进行相关的安全教育。

8.乙方应根据本项目特点制定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并提供甲方发包部门审核，同时对本单位人员进行安

全技术交底并严格按安全技术措施要求作业，未经安全教育者和安全交底者，不得进入现场工作。

9.乙方人员办理进场时，涉及到特种作业的，必须向甲方提供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复印件。

10.乙方必须为其人员提供必要的个人劳动防护用品（工作服、安全鞋、手套、安全帽、安全带等），并督促人员正确穿戴；乙方员工因违反安全规定发生事故的，由乙方承担一切民事及刑事责任。

11.乙方施工涉及深基坑作业应做好相关防护工作，落实相关监测，确保周边道路安全，应做到人车分流，确保交通安全，车辆应遵守交通规定，严禁超速、超载，并在指定位置存放。

12.乙方要确保使用的工具、设备是安全的，并严格按操作规程操作，以保证工作安全；

13.由甲方提供的工具、设备在提交乙方使用前，乙方要认真检查；投入使用后，就表示乙方认可甲方的工具、设备是安全的。

14.乙方涉及到特种作业（电、气焊、电工作业、行车工、搭脚手架、登高作业、起重机、有害有毒易爆危险品处理等）的，其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有毒有害岗位提供职业体检记录。起重作业必须遵守“十不吊”规定，严禁违章无证操作；严禁不懂电气、机械设备的人擅自操作使用电气、机械设备。

15.乙方如携带易燃易爆物品进场，必须向甲方申报并获得批准。危险品应有专人负责保管，储存在安全地方，有防范措施和安全警示标志。所有生产现场涉及需要切送电作业、管路隔断、动火作业、密闭空间、高处作业、挖掘作业、临时用电线路装接等作业时，必须事先主动与发包部门负责该项目的管理人员联系，提出申请并办理相关《作业许可证》，理解甲方告知的现场危害及注意事项。任何不安全的工作，乙方有权拒绝执行。

16.乙方人员只能在甲方指定的吸烟点吸烟，乙方人员只能在指定区域内工作，不得随意进入其他场所，不得擅自施工及触及运行的设备。

17.乙方必须加强对现场人员的管理，杜绝发生偷盗行为。任何违反安全的行为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终止合同并视情节轻重相应的处罚权利。

18.乙方应文明施工，不得乱抛、滚、扔工件或物料，作业区域工作环境应经常保持整洁，产生的垃圾、废料要及时清理到指定地点，施工材料进场后按运营公司要求进行堆放，不得随意堆放。

19.夜间施工，施工单位自备符合规范灯具。

20.施工现场禁止使用毛竹脚手架，甲乙双方对施工现场的脚手架及各类安全防护设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牌，不得擅自拆除更动。如确需拆除更动的，必须经项目负责人和监理或甲乙双方指派的安全管理人员的同意，并采取必要、可靠的安全措施后方能拆除。任何一方人员如擅自拆除，所造成的后果均由该方人员及其单位负责。

21.凡是按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部门规定须审批的项目，乙方应按规定向有关管理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22.贯彻“谁施工、谁负责”的安全原则，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是承担施工项目施工安全的第一责任人，乙方发生重大事故，双方应协力进行紧急抢救伤员和保护现场，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认真调查。乙方对自己员工的安全负责，对分承包商的安全负责并且告知甲方现场的危害所在。

23.在作业现场，由于乙方违反上述协定，或安全技术措施不到位（又未与甲方主管部门主动联系），或发包给无资质的单位或个人，或现场监督管理不严，或违反甲方安全规定等，造成的人身、设备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的安全责任。其它情况下，事故的损失按责任协商解决。

24.对乙方的处罚：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安全隐患，将按照甲方管理公司相关制度对乙方进行处罚；对于甲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乙方应立即整改和制定整改计划，未及时整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整顿，情况严重，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5.本协议的各项规定适用于签订协议单位双方，如遇有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不符者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6.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留存二份，经签订协议双方盖章（自然人按捺手印）后生效。

甲 方：

乙 方：

电 话：

电 话：

日 期：

日 期：

安全管理承诺书

我司对《施工安全管理协议》以及相关安全管理规定进行了阅读，并已意识到安全的重要性。我司保证在施工作业期间，严格遵守好相关要求。

我司承诺所有入项目施工人员已经过本公司安全培训，符合国家安全施工教育要求，现场管理人员具有安全识别及安全管理能力，现场发生所有安全问题由我司全权承担。

如有违反,我司愿意接受_____的相关处罚，若涉及行政处罚和法律责任由我司自行承担。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代表：

附件 4：招标图纸及任务书（略）

附件 5：设备供应及安装清单

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任务书（技术及施工要求）

文件属性说明：

本文件为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盐坝高速下盐梅路匝道路段景观飘带造型灯采购及安装项目招标文件的附件（技术及施工要求分册），由招标人编制，作为投标人编制技术标及施工方案的依据。

项目名称：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项目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

建设规模：平面投影总长度约 371.11 米的双线交错连续波浪形发光飘带装置。

项目性质：设计、制造、运输、安装、调试及验收一体化（EPC）总承包。

目录

0. 附件说明.....	2
第一部分：总则.....	3
第二部分：技术规格要求.....	3
一、设备名称及数量.....	3
二、主体结构与材料要求.....	3
三、电气系统与光源要求.....	4
四、防护等级与电气安全.....	4
五、工艺与外观要求.....	4
六、安装与测试.....	5
七、质保与服务.....	5
第三部分：施工附加要求（关键补充条款）.....	5
八、施工许可与交通疏解.....	5
九、样板段施工.....	5
十、绿化与路面恢复.....	6
第四部分：提交成果要求.....	6
第五部分：工期要求.....	6
附录：附件资料.....	6

0. 附件说明

本任务书由“任务书正文”及下列“附件资料”共同组成，附件与正文具有同等效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须将附件内容作为深化设计和报价的核心依据。

附件清单（见本文件后的附件页）：

附件编号	附件名称	说明
附件一	项目现场意向效果图	双向交错波浪形造型及夜间发光效果示意，投标人须据此深化设计。
附件二	LED 发光飘带造型灯总平面布置图、LED 发光飘带造型灯平立面及大样图	371.11 米飘带安装位置、波浪起止点及预留基础点位。该图纸为概念示意图，型材/管材规格、壁厚、基础尺寸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附件三	道路相关图纸（道路横断面图、挡土墙顶部防撞墩大样图）	涉及飘带安装相关位置的道路现状设计图纸，投标人在深化设计时需结合道路现状设计。
附件四	现场环境实景照片	道路现状、绿化带、行道树高度及周边环境。

附注： 投标人应在投标时认真核对附件内容。如发现附件与正文描述不一致，以正文文字要求为准。附件中未明确的具体细节（如节点安装方式），按正文技术规格要求执行。

第一部分：总则

- 1. 适用范围：本任务书适用于本次招标的景观飘带造型灯（以下简称“灯具”）的设计、制造、运输、安装、调试及验收全过程。
- 2. 基本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必须完全满足或优于本文件提出的所有要求。所有灯具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如 GB7000 系列灯具安全标准、GB/T24907 LED 灯具性能要求等）及深圳市城市照明管理规定。

第二部分：技术规格要求

一、设备名称及数量

- 设备名称： 户外景观飘带造型灯
- 预估数量： 造型灯设置水平面投影总长度约 371.11 米。

二、主体结构材料要求

部件	技术要求
整体造型	采用双线交错、连续流畅的飘带或波浪形设计，形态需与周边滨海环境协调。波幅（最高点与最低点的垂直高差）须按附件二设计图纸要求，约为 2714mm（±5%误差）。具体弧度、长度及截面尺寸，须依据附件二结合经业主确认的深化设计图纸制作。
主支撑骨架	1. 材质： 304 不锈钢型材或不锈钢管（材质等级必须符合国标要求），截面形式及尺寸由投标人深化设计，需满足结构受力要求。 2. 结构设计要求： 投标人须根据本项目双线交错、波幅约 2714mm 的结构特点及沿海台风多发区域的地理特征，自行设计支撑骨架的型材/管材规格、壁厚及立柱间距。结构设计必须满足《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中深圳地区基本风压要求，确保在台风季节安全稳定、不倾覆、不形变。 3. 表面处理（强制要求）： 不锈钢管在加工焊接后，必须进行整体酸洗钝化或电解抛光处理。若骨架表面需喷涂颜色，须做磷化底漆，面漆厚度 ≥ 80 μ m。 4. 抗风要求： 投标人须在技术方案中提供详尽的“结构抗风计算书”，基础预埋件需提供受力验算。中标后，投标人自行承担因结构设计不合理导致的全部安全责任。
外部蒙皮/面板	1. 材质： 高透光率、抗 UV 的乳白色或定制色亚克力板（PMMA）或聚碳酸酯板（PC）。 2. 厚度： ≥3.0mm，具有良好的抗风压和抗冲击性能。 3. 耐候性： 在 -20℃至 60℃ 环境下不变形、不发黄、不脆裂。
连接件及紧固件	全部采用 304 不锈钢 螺栓、螺母、垫片及安装卡扣。所有外露连接件需进行酸洗钝化处理，确保长期防水防锈、不松动。严禁使用普通镀锌或碳钢件。

三、电气系统与光源要求

部件	技术要求
光源类型	高品质 SMD LED 灯珠，品牌推荐为科锐(CREE)、欧司朗(Osram)或同等档次。
光色参数	采用 RGBW 全彩变色 方案，含红、绿、蓝、白四色芯片。支持日常模式（暖白光 3000K）及节假日模式（多彩渐变、流水、追逐、跳变等）。投标人须在深化设计阶段提供色温及变色效果方案，经业主书面确认后按选型制作。
功率密度	每米飘带功率不超过 15W/m，需提供详细的配光曲线图。
驱动电源	1. 户外恒流防水驱动电源，防护等级 IP67。 2. 效率 $\geq 90\%$ ，功率因数 ≥ 0.95 。 3. 具备过压、过流、短路保护功能。
控制系统	1. 支持 DMX512 协议或 SPI 串行通信协议（RGBW 全彩驱动）。 2. 可实现单点可控或分段控制，实现流水、追逐、渐变、跳变等动态效果。 3. 控制箱内需配置 主控器及解码器，支持日常模式（暖白光 3000K）与节日模式（多彩动态效果）一键切换。 4. 道路两侧主控系统均需满足 DMX512-A 接口要求，并提供具体接口协议文件，分别接入 02-10 滨海广场、03-01-2 梅沙客厅泛光照明控制系统，以实现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集控中心的统一管控。

四、防护等级与电气安全

项目	要求
整灯防护	整灯防护等级 IP65（防尘、防喷水），电气腔体需达到 IP67。
绝缘等级	Class I 或 Class II。
接地电阻	$\leq 4\Omega$ 。
漏电保护	每个配电回路需配备 30mA 漏电保护开关。
线缆	采用户外专用阻燃防水电缆（如 RVV 或 YJV），线径不小于 2.5mm^2 。

五、工艺与外观要求

- 焊接工艺：所有焊缝应饱满、平滑，打磨后进行钝化处理，无焊渣、气孔。
- 表面处理：金属骨架喷涂户外耐候性聚酯粉末（颜色由设计师定），涂层厚度 $\geq 80\mu\text{m}$ 。
- 组装精度：各连接段之间的缝隙均匀，整体线条流畅，无明显扭曲或错位。
- 标识铭牌：每套灯具需有永久性铭牌，标明型号、功率、电压、生产日期及厂家。

六、安装与测试

- 基础施工：投标人需提供基础预埋件图纸，并负责指导及监督土建单位完成基础浇筑。
- 安装垂直度：灯具安装后，垂直度偏差不得超过 $\pm 5\text{mm}$ 。
- 灯光调试：安装完成后，需进行 48 小时不间断老化测试及联动控制调试，确保所有动态效果正常运行。
- 验收标准：按照《城市夜景照明设计规范》JGJ/T163 及相关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七、质保与服务

-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整体质保不少于 3 年，LED 灯具及驱动电源质保不少于 5 年。

- 响应时间：

一般故障：接到故障报修通知后，4 小时内响应（即电话回复并派遣维修人员出发），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并恢复正常亮灯。

紧急故障（如漏电、线路短路、装置倾覆等严重安全隐患）：中标单位需在接到通知后 4 小时内派遣抢修人员抵达现场，第一时间切断危险电源并设置安全围挡，72 小时内完成彻底修复。

- 备品备件：投标人需提供合同总价 3% 的易损备件（灯珠模组、驱动电源及灯带连接件），备件单价需在投标报价表中单独列明，不得高于同品牌同型号设备的市场零售价；备件库存在质保期内由中标单位负责保管，质保期满后无偿移交招标人。备品备件中应包含 RGBW 灯带模组及配套控制模块。

第三部分：施工附加要求（关键补充条款）

以下为结合深圳盐田小梅沙现场实际条件的强制性附加条款，投标人必须完全响应：

八、样板段施工

- 乙方在深化设计经甲方书面确认后，须按经确认的深化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完成样板段施工，样板段要求完整呈现一个波峰+一个波谷的起伏段落，位置由甲方现场指定。
- 样板段经甲方验收合格并书面确认后方可进行批量施工。样板段验收合格前，乙方不得进行批量材料加工下单及批量施工。
- 如乙方在样板段验收不合格的情况下擅自进行批量下单加工或批量施工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甲方不予支付，相关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 样板段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另行计量计价。样板段验收合格后，样板段工程量计入最终结算。

九、施工许可与交通疏解

- 施工期间，中标单位必须自行负责向深圳市交警部门及相关主管单位办理道路占用挖掘许可手续。
- 需制定并执行交通疏解方案，设置符合交警要求的警示标识、夜间反光围挡及交通导流设施。
- 施工围挡必须稳固整洁，不得影响社会车辆通行及行人安全。相关手续办理及交通设施费用均包含在总报价内。

十、绿化与路面恢复

- 中标单位负责绿化带基础的开挖及回填压实。
- 施工过程中破坏的草皮、灌木等绿化植被，需按原标准恢复原状（含恢复材料及人工费）。
- 涉及电缆穿路段的路面切割及修复，需按照市政道路标准恢复。
- 恢复工作须通过市政园林及路政管理部门的联合验收。

第四部分：提交成果要求

中标单位在项目实施全过程中，必须向业主提交以下书面及电子成果，作为验收及结算依据：

1. 设计阶段提交成果

- 经业主确认的深化设计效果图（含白天实景效果、夜间亮灯效果，不少于 3 个视角）。
- 结构抗风计算书（加盖设计单位公章或注册结构工程师签章）。
- 施工节点详图（含基础预埋件大样图、骨架焊接装配图、灯带走线图）。
- 主要设备、材料（型材/管材、亚克力板、灯珠、电源、线缆）的品牌、型号及产品技术参数说明书（用于确认选型是否满足要求）。

2. 施工阶段提交成果

- 施工组织设计（含进度计划表、安全应急预案、交通疏解方案）。
-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基础浇筑、管线敷设、接地电阻测试等分项验收单）。
- 进场材料报验单及对应批次材料的出厂合格证、检测报告（须加盖公章）。

3. 验收及移交阶段提交成果

- 完整的竣工图（含平面图、大样图、电气系统图）。
- 安装及调试记录。
- 系统操作手册及维护指南（含控制系统的操作步骤、常见故障排查方法）。
- 质保期内易损备品备件清单（按合同总价 3%提供）。
- 主要设备厂家提供的质保承诺函。

4. 交付形式

- 纸质文件：一式肆份（加盖公章），需编制目录并装订成册。
- 电子文件：全套图纸 CAD（.dwg 格式）及 PDF 版本，操作手册及验收资料 PDF 版，存入 U 盘一并交付。

第五部分：工期要求

自合同签署之日起，累计不得超过 60 个日历天。

附录：附件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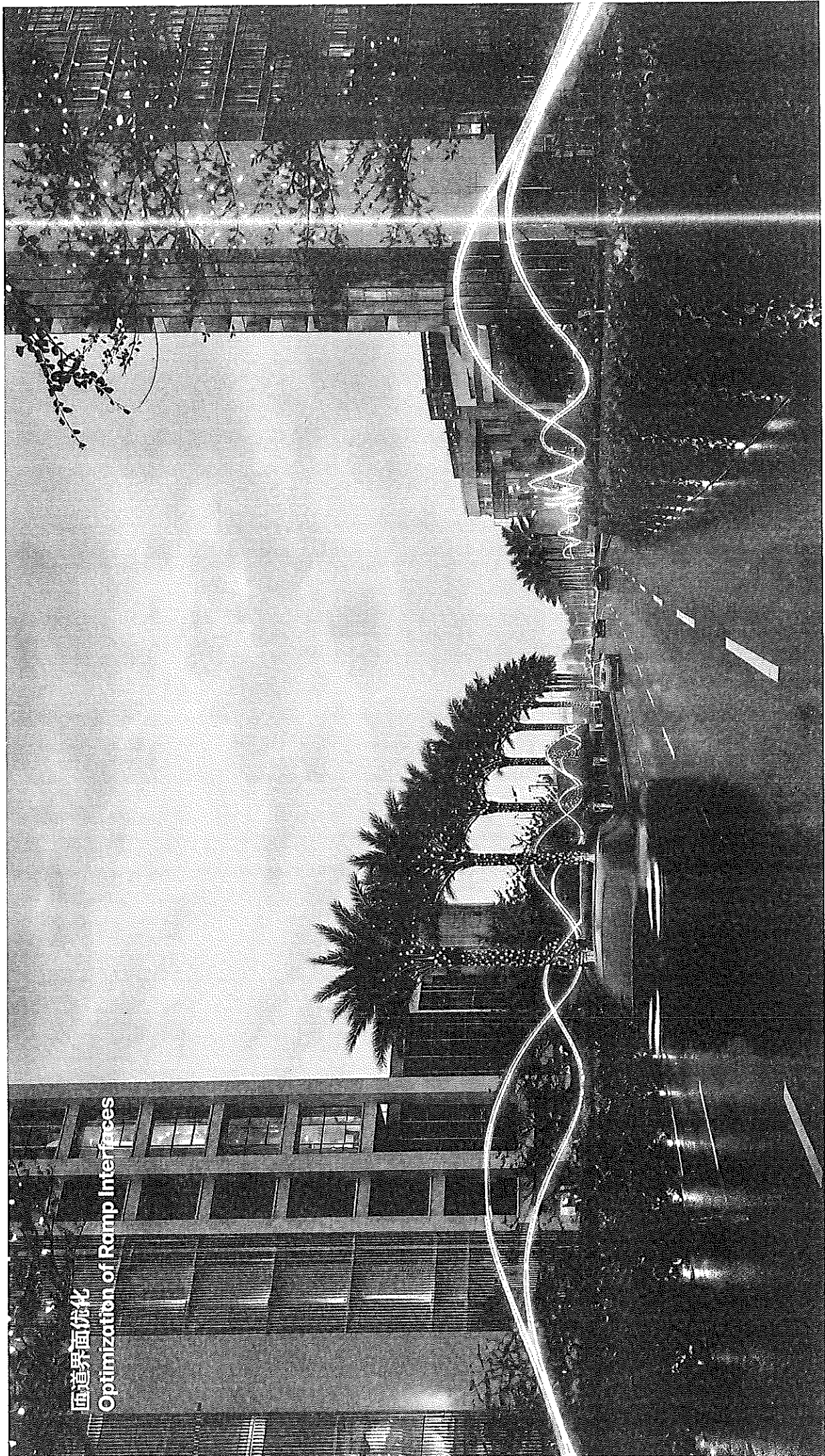
附件一、项目现场意向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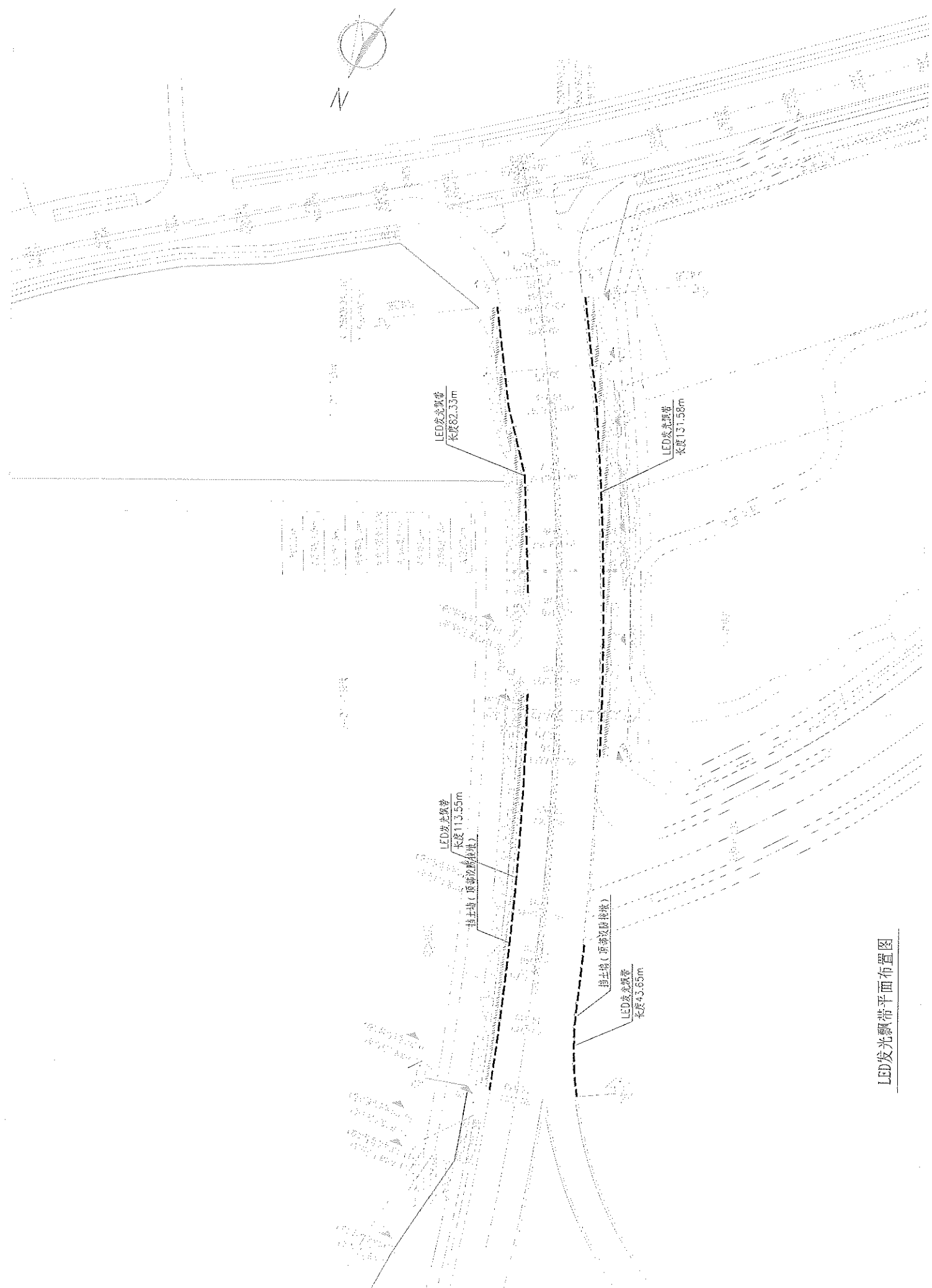
附件二、LED 发光飘带造型灯总平面布置图、LED 发光飘带造型灯平立面及大样图

附件三、道路相关图纸（道路横断面图、挡土墙顶部防撞墩大样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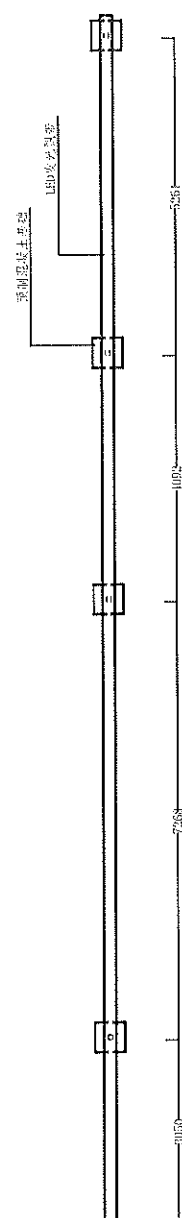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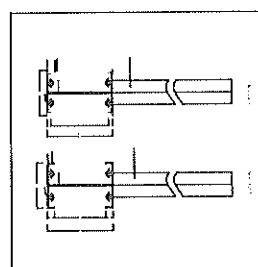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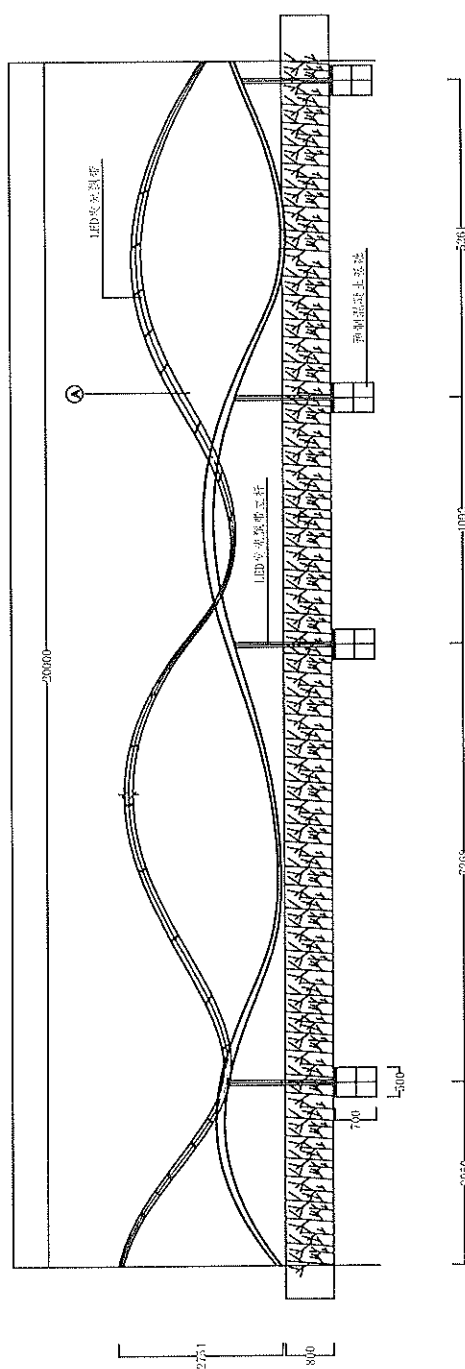
附件四、现场环境实景照片

匝道界面优化
Optimization of Ramp Interfaces





LED发光飘带平面布置图



东

广场铺装

规划红线

人行道

非机动车道

绿化带

中央分隔带

机动车道

变宽带

绿化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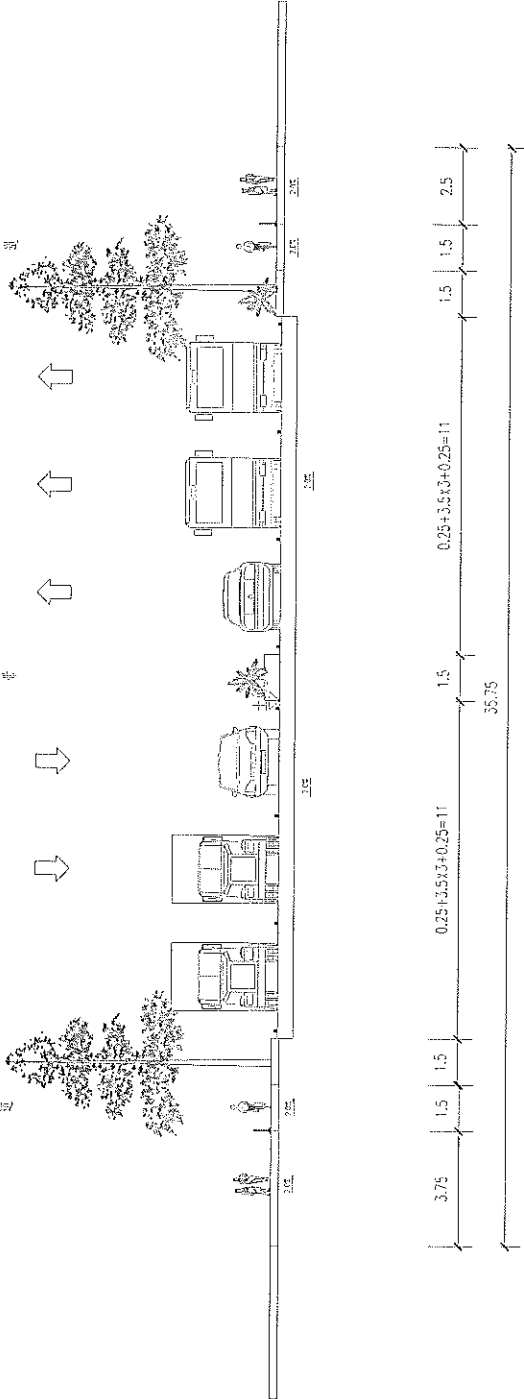
非机动车道

人行道

规划红线

广场铺装

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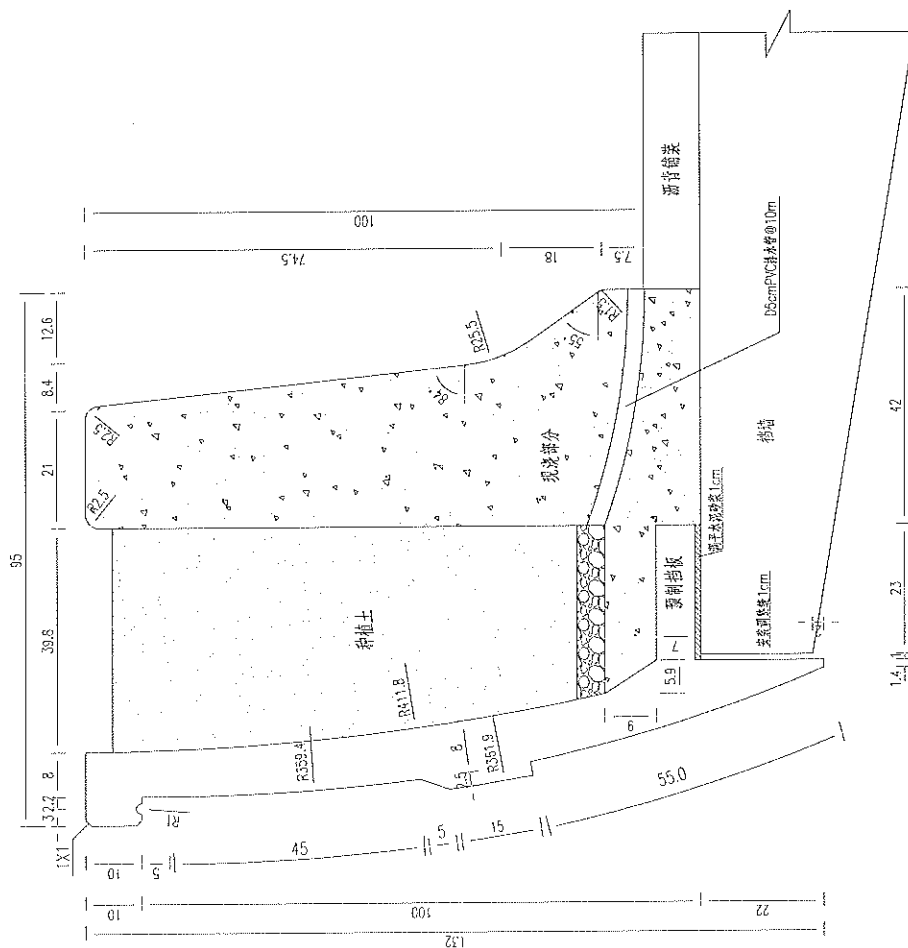
K0+220

说明

- 1、本图尺寸单位除注明外均以m计。
- 2、本图比例尺1: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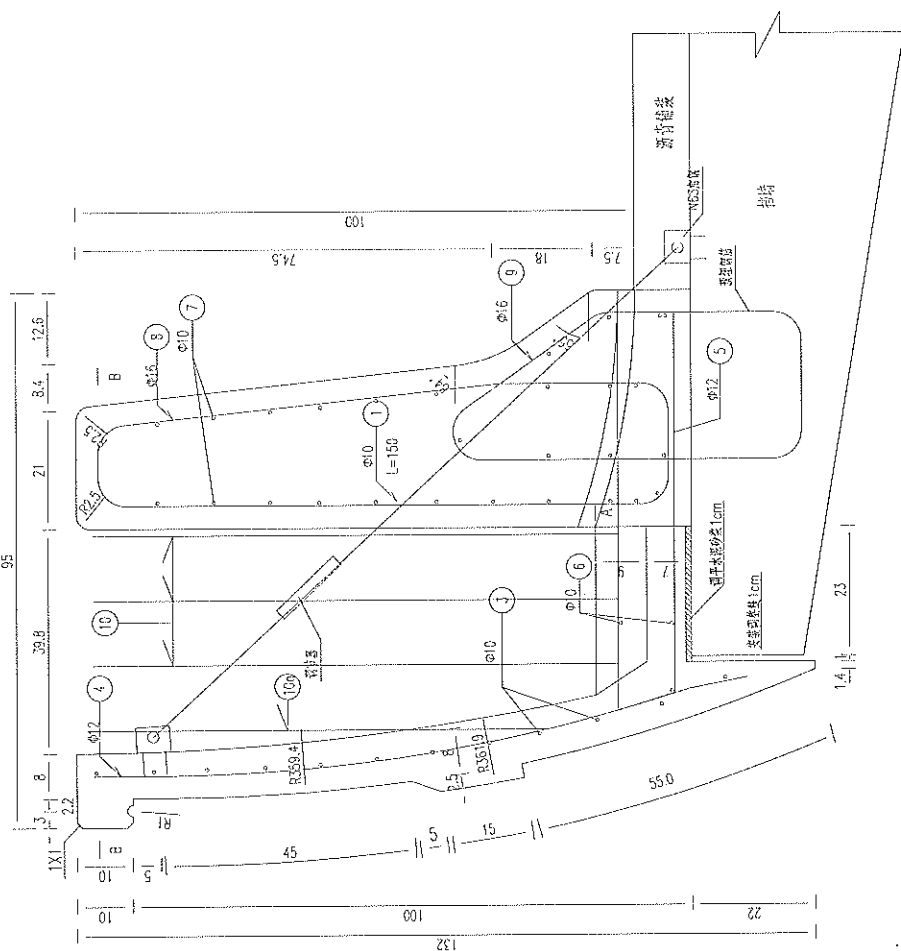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URBAN TRANSPORT AND MUNICIPAL ENGINEERING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工程名称 Project Name		盐坝高速下盐梅路匝道改造工程		专业负责 Professional Responsibility		设计 Design		校核 Check		审核 Review		设计编号 Design No.		图例 Graphic Symbol		图别 Drawing Type		日期 Date		初设 Preliminary Design	
	图名 Drawing Name				设计 Design				校核 Check		审核 Review		设计编号 Design No.		图例 Graphic Symbol		图别 Drawing Type		日期 Date		初设 Preliminary Design	

防撞护栏断面图
(1:10)



防撞墩大样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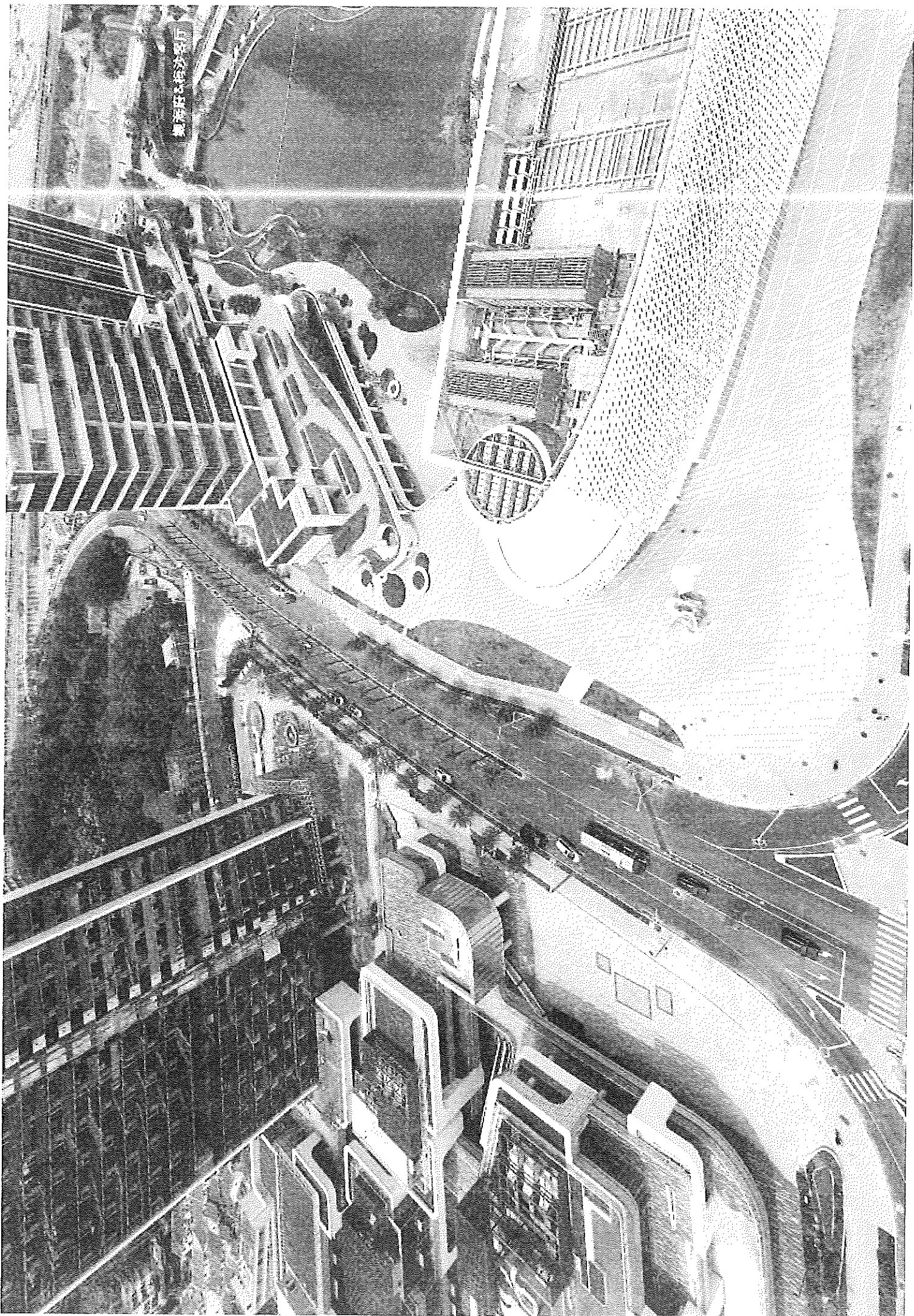
防撞护栏立面配筋图
(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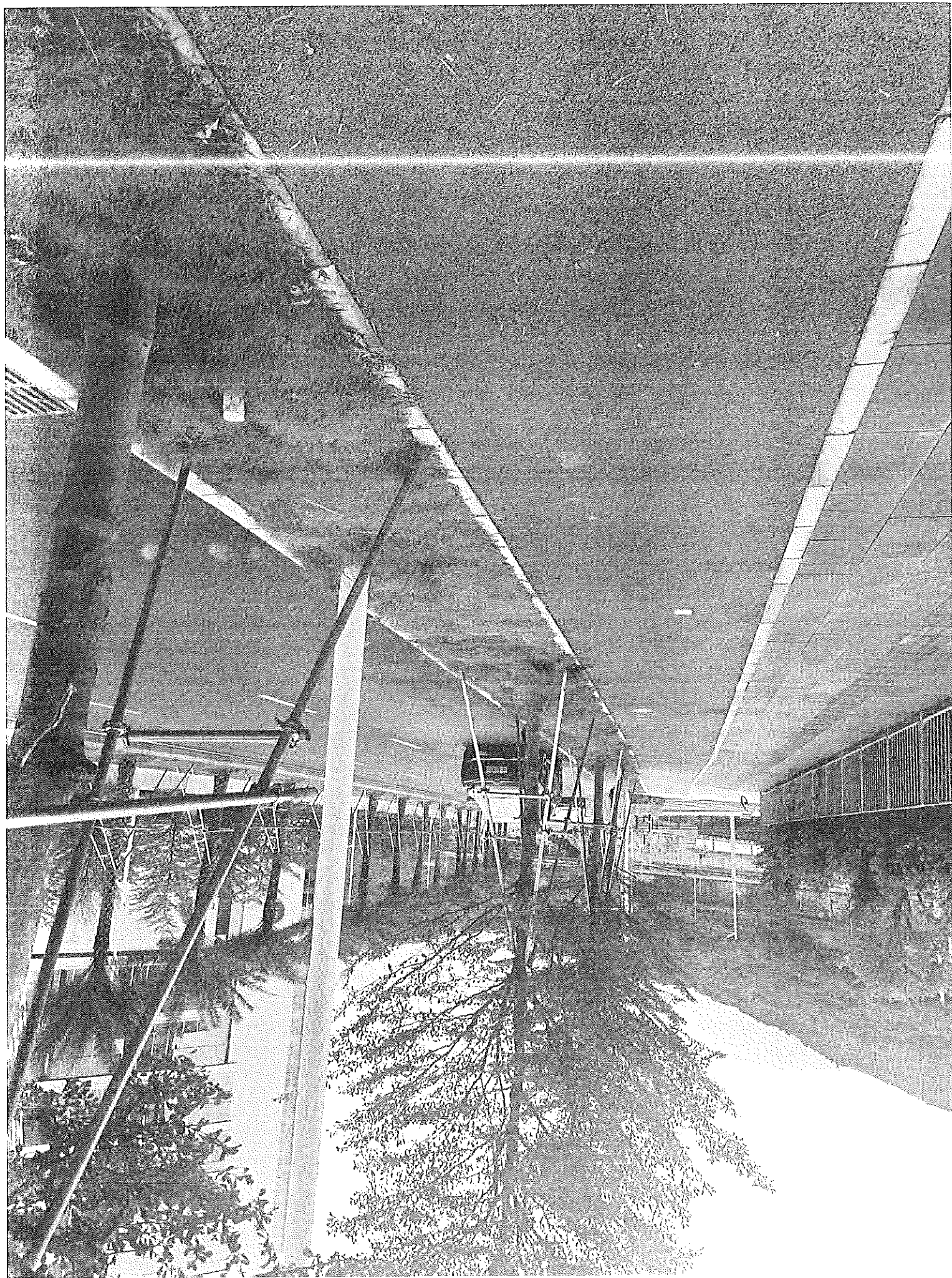


注:

- 1、本图尺寸除钢筋直径用毫米计外,尺寸均以厘米为单位。
- 2、防撞墩施工时注意管线、灯杆基础、交通标志牌基础及隔音屏等基础的预埋。
- 3、防撞墩采用部分预制拼装再浇筑的形式,预制拼装保证外形统一并作为现浇部分的外模板,预制板190cm一块。
- 4、预制件两端为支承调平块与挂板一同预制,以作为预制件安装时支承自重及调平之用。外挂板的安装须在完成现浇桥面板后进行。
- 5、浇筑防撞墩现浇部分时,须将防撞墩与防撞墩接触面凿毛,与防撞墩预制部分接触面凿毛,并冲流干净。
- 6、钢筋保护层厚度不得小于3.5cm。

上海外灘中法大藥房







E.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表

工程名称：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 标段：景观飘带造型灯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	工程量	含税综合单价(元)	含税金额(元)	备注
		整个工程						
1	040805005001	LED发光飘带灯带	1. RGBW柔性发光灯带； 2. 整灯防护IP65，电气腔体IP67； 3. 功率≤15W/m，色温3000K（日常），支持多彩动态模式； 4. 含连接件、安装卡扣	m	3414.212			展开长度，具体数量由深化设计确定
2	040901009001	灯带配套骨架	1. 灯带配套骨架 2. 304不锈钢型材，截面形式及尺寸由投标人深化设计，需满足结构受力要求 3. 整体酸洗钝化或电解抛光处理 4. 具体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招标任务书	m	853.553			展开长度，具体数量由深化设计确定
3	040901009003	透光面板	1. 亚克力板（PMMA）或聚碳酸酯板（PC），乳白色或定制色； 2. 厚度≥3.0mm，抗UV； 3. 适用温度-20℃~60℃	m	853.55			与骨架同步
4	040901009002	LED发光飘带立杆	1. 材质：304不锈钢立杆 2. C30混凝土基础，含预埋件； 3. 基础土方开挖回填及弃置 4. 立柱间距由深化设计确定	套	74			具体数量由深化设计确定
5	030409002001	控制线缆	1. 超五类屏蔽网线 2. 含熔接及辅材	m	853.55			主控到分控采用超五类屏蔽网线；
6	030409002002	控制线缆	1. 四芯单模光纤 2. 含光纤熔接及辅材 3. PVC20套管	m	500			
7	040801024001	主控器	1. 主控器 2. 支持DMX512协议或SPI串行通信协议，含控制箱 3. 支持日常/节日模式一键切换	台	1			
8	040801024002	分控器	1. 分控器 2. 支持 DMX512协议或SPI串行通信协议，含控制箱	台	10			
9	080801001001	交换机	1. 8口工业级交换机，含安装及调试	套	2			道路两侧各配置1台8口交换机
10	040803001001	灯具供电电缆	1. 灯具供电电缆安装 2. 规格：WDZC-BYJ-3×2.5mm²；	m	570.91			具体数量由深化设计确定
11	030409003001	电力电缆头	1. 灯具供电电缆终端头，含制作安装	个	8			
12	040803002001	电缆保护管	1. 电缆保护管 PVC20 2. 非机动车道下敷设 3. 管沟土方开挖回填及弃置	m	371.11			具体数量由深化设计确定
13	040803002002	过路保护管	1. 电缆保护管 SC50 2. 机动车道下敷设 3. 管沟土方开挖回填及弃置	m	82.6			具体数量由深化设计确定

